

ICS 73.040
D 20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5224.2—2010
代替 GB/T 15224.2—2004

GB/T 15224.2—2010

煤炭质量分级 第2部分:硫分

Classification for quality of coal—Part 2: Sulfur content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煤炭质量分级 第2部分:硫分
GB/T 15224.2—2010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5 千字
2010年11月第一版 2010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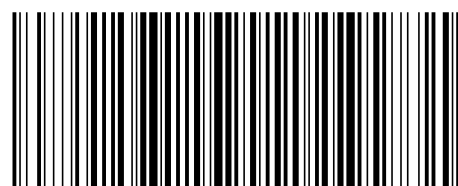
*

书号: 155066·1-40616 定价 14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

GB/T 15224.2—2010

2010-09-26 发布

2011-0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4.1.3 动力煤硫分在基准发热量时按表 2 分级。

表 2 动力煤硫分分级

序号	级别名称	代号	干燥基全硫分($S_{t,d}$ 折算)范围/%
1	特低硫煤	SLS	≤ 0.50
2	低硫煤	LS	0.51~0.90
3	中硫煤	MS	0.91~1.50
4	中高硫煤	MHS	1.51~3.00
5	高硫煤	HS	> 3.00

4.2 炼焦精煤硫分分级

炼焦精煤硫分按表 3 进行分级。

表 3 炼焦精煤硫分分级

序号	级别名称	代号	干燥基全硫分($S_{t,d}$)范围/%
1	特低硫煤	SLS	≤ 0.30
2	低硫煤	LS	0.31~0.75
3	中硫煤	MS	0.76~1.25
4	中高硫煤	MHS	1.26~1.75
5	高硫煤	HS	1.76~2.50

4.3 高炉喷吹用煤的硫分分级

高炉喷吹用煤的硫分分级可参照 4.2 进行分级。

4.4 其他精煤和原料用煤的硫分分级

其他精煤和原料用煤的硫分分级可参照 4.2 进行分级。

5 煤炭硫分的检验

5.1 煤样的采取和制备

煤炭资源勘查煤样按《煤炭资源勘探煤样采取规程》的规定采取,商品煤样按 GB 475 或 GB/T 19494.1 的规定采取,煤样按 GB 474 或 GB/T 19494.2 的规定制备。

5.2 煤炭的发热量和硫分的试验方法

煤的发热量按 GB/T 213 测定,煤中全硫按 GB/T 214 进行测定。

前 言

GB/T 15224《煤炭质量分级》分为三个部分:

- 第 1 部分:灰分;
- 第 2 部分:硫分;
- 第 3 部分:发热量。

本部分为 GB/T 15224 的第 2 部分。

本部分代替 GB/T 15224.2—2004《煤炭质量分级 第 2 部分:硫分》。

本部分与 GB/T 15224.2—2004 相比主要差异如下:

- 根据本部分的使用范围的不同,将煤炭硫分的分级分为煤炭资源评价和商品煤两大部分;
- 商品煤中动力煤硫分分级标准和基准发热量值均进行统一,不再分煤种分级;
- 商品煤中冶炼用炼焦精煤硫分分级,删去“中低硫煤”级,分级区间进行了调整;
- 删去原标准的附录 A 和附录 B。

本部分由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部分由全国煤炭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2)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: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北京煤化工研究分院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:涂华、罗陨飞、张宇宏、白向飞。

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GB/T 15224.2—1994;GB/T 15224.2—2004。